



第39期 Vol.7 No.6

NOVEMBER 2004

地址：九龍旺角彌敦道701號番發大廈13樓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 9780

電郵：[info@truth-light.org.hk](mailto:info@truth-light.org.hk) 網址：<http://www.truth-light.org.hk>

# 燭光 網絡

## 認識、關懷、謹守

### 如何面對同性戀者

對於同性戀的問題，過去二十多年經歷了很大的變化，由大家認為是不正常、道德上不接納的性行為，逐步轉化為一些人聲稱的天生正常性傾向。傳媒對同性戀者的描繪，由陰陽怪氣、濫交不忠，轉變為充滿藝術細胞、愛情專一，甚至可成為異性戀者軍師的粉紅救兵！

同性戀是否天生、正常，不能改變，必須被尊重的性傾向，其實仍然未有定論，但不少同性戀者在成長過程中，無論是家庭和個人方面都出現了不少問題；以及不少同性戀者在健康和心理上都比一般人面對更大的困擾，卻有不少證據可以支持，但無論是傳媒以至一些政府部門往往人云亦云，在缺乏對問題深入了解之下，便因為趕時髦而為同性戀者重新定位，鼓吹人人必須尊重他人的性傾向，甚至逐步以反歧視為藉口，意圖禁止批評同性戀行為的聲音！

認識上的偏差，容易做成錯誤的回應方式，這在教會群體也是適用的，雖然同性戀是違反神的心意，是神所厭惡的罪，在聖經是十分清晰的，但究竟同性戀純粹是個人選擇，還是因為他們受一些先天和後天的因素影響，「身不由己」地受同

性的性吸引，是我們值得更深入認識的課題。對一些個人面對很大困擾和掙扎的同性戀者，我們不能單單一句指他們犯罪便當作解決了問題，而需要對他們有更多了解，了解才能減少偏見，帶來更多的關懷，但在關懷的過程之中，我們又不能濫用愛心，因為同情弱勢，而強行將有罪變為無罪。我們接納一個人，不等如要認同他的行為，甚至鼓勵他繼續活在罪中。

由認識到關懷同性戀者，在關懷過程中謹守應有的立場，是明光社一直以來的態度，本

今期目錄	
認識、關懷、謹守	蔡志森 1
輔導同性戀者的感想	康貴華 2
走出同性戀的心路歷程	阿文 4
我的丈夫愛上男人	晴 5
一位男同性戀過來人的期望	川 6
父母如何面對兒女是同性戀者	康貴華 8
關注同性戀事工的組織介紹	檔案室 10
論選舉調查及特刊的影響力	陳燕萍 12
生理與倫理兼備	許惠敏 14
子女迷『網』、家長迷惘	陳國平 17
性教育：性騷擾	余國富 18
傳媒教育：「通靈」@ POP SONG	許惠敏 20
本社消息	22

# 輔導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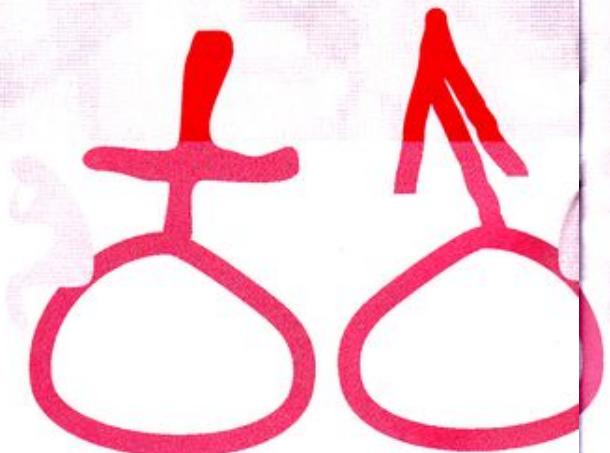
康貴華

精神科醫生、新造的人協會會長

於傳媒上我們很多時看到一些勇於站出來的同性戀者，常自稱同性戀者的身心都很健康，享受著快樂自由的生活，但事實上不少同性戀者都面對著各樣身、心、靈的困擾和掙扎，他們其實是極需要別人的關愛和接納，幫助他們化解心中的矛盾掙扎。

## 同性戀者常見的兩方面掙扎

1. 同性戀者由於對自己的性傾向感到混亂，以及對自己的性別角色（男子氣概或女性氣質）缺乏肯定，往往都比較自卑、退縮和害羞，很緊張別人對自己的看法。一方面會羨慕某些同性，或渴望與他們有親密關係；另一方面又懼怕被拒絕、遺棄，而對某些同性採取防避或輕視態度。有的與父母的關係惡劣、疏離，對家庭、教會和社會產生憤怒、反抗的心理，又有的會勉強與異性拍拖、結婚，以致婚後產生不少後遺症。
2. 若有性行為的更常懼怕染上性病，特別是愛滋病，因男性肛交中避孕套是常常會穿破的，根本很難有所謂「安全性行為」；而且很多時對方根本不戴避孕套，覺得這是互不信任，為免破壞雙方的關係，於是勉強承受風險；再加上有時同性性慾的衝動是不受控制的，未能好好計劃，但發生了之後又會感到非常恐懼。



很多同性戀者都渴望有人聆聽及明白他們內心的掙扎，因此，耐心聆聽、認同他們的一些感受，已經是一種很重要的幫助，也是幫助他們改變的第一步。

## 同性戀性傾向改變的一些重要因素

於我過去的經驗中發覺同性戀者普遍被一些主流的錯誤觀念（例如：同性戀是天生、不可改變，若去改變心理健康會受更大的損害）所蒙蔽，這些觀念阻礙、延遲了他們尋找改變的途徑，部份亦無奈地接受自己同性戀的身份。但本人在過去廿多年與同性戀者的接觸，曾看到不少的同性戀者成功地改變了同性戀的性傾向，被同性的吸引大大降低，對同性的性幻想減少，停止觀看同性戀的雜誌、刊物或網頁，開始被異性吸引，有些甚至與異性嘗試拍拖，最終結婚，婚姻生活亦都很愉快。但失敗的例子也不少，因為要改變同性戀傾向其實不容易，就算能成功一般亦需要三至五年時間。

# 戀者的感想

根據過往經驗以下五方面是關鍵的因素：

1. 同性戀者的決心和堅持。
2. 最好是同性別的輔助者，他／她的愛心、包容、極大的忍耐及持續的幫助是很重要（由於需要至少三至五年時間，要有心理準備頭一、兩年沒有多大果效）。
3. 輔助者須深切了解同性戀者的心理和困擾，對同性戀有豐富的知識及掌握適當的認知行為治療技巧(cognitive behavior therapy)。
4. 除了一對一的輔導之外，同性群體對他們的接納和諒解亦十分重要。可參加一些過來人的支持守望小組（例如：新造的人協會的支持小組），一些前同性戀者可作為他們的榜樣及激勵，給予適當的幫助。
5. 信仰的動力及教會信徒彼此的代禱也是成功改變的關鍵因素。

## 輔導同性戀者經歷中的一些感想

他看見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於是對門徒說，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他的莊稼。（太九:36-38）

其實將這一段經文應用於同性戀者也很貼切，因為他們真的是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於是半年前我和幾位義工為決心改變性傾向的同性戀者開了一個名為「新造的人——同性戀初探工作坊」，小組的頭一次聚會令我印象非常深刻，參加者都顯得非常緊張、退縮，登記完了立刻找一個角落或座位，與其他參加者保持距離，有些組員更沒有坐下，不安地踱來踱去，這情境令我想到主耶穌對困苦流離的群眾的一番感觸：「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這句話也同樣形容現時願意承擔、幫助同性戀者的缺乏，我盼望更多人能體會同性戀者的景況，加入幫助他們的行列，幫助同性戀者需要輔助者不少的心機，需要大量心力與時間，也需要隊伍彼此鼓勵，否則若獨力承擔，很容易會灰心、疲乏，甚至放棄。

過去的日子，香港的教會整體而言，多只批評同性戀文化，指出同性戀行為是罪，是真理不容，對同性戀掙扎的人士卻缺少了一份接納與憐憫的心，缺少了實質關心與幫助，以致不少在同性戀上掙扎的信徒得不到適切的牧養。現在，是時候作出改善，讓他們經歷主耶穌的憐憫和拯救。



# 覓愛艱途

## 走出同性戀的心路歷程

阿文

### 兩個改變我的男人

十五歲的一個黃昏，我穿著校服，在一個廁格內，我服侍一位陌生男人。雖然我今日無法記起他的樣貌，但我沒法刪除那一分鐘的經驗。那些記憶，似是一道程式把我導向一個情慾無疆界的世界。從偷窺到誘導，從幻想行動，我被性衝動所支配，不能自拔。深受羞恥和罪疚的折磨，加上對愛滋病的恐懼，我的少年時代就在這些陰影之下渡過。當時我已穩定參加教會，表面敬虔，內裡犯罪，過著雙面人的生活，苦不堪言。到現在，我並沒有怪責這位朋友，因為那種誘惑是我無力抗拒，只可怪自己有著這個性傾向，不能順服理智去壓抑性慾。

九七年，我向女朋友求婚，得她鼓勵和答應，於是我們希望尋找輔導幫助。當時我巧遇一位前同性戀者，得以參加一些支援小組。在參與小組中，我第一次被認同、被肯定，並且建立了同性的健康關係！這個便開始了我的救贖旅程。

### 我有沒有選擇？

十多年來，背負這些內心掙扎與罪疚，我試過改變但徒勞無功。九五年，心有一個念頭：既然改變不了，不如選擇同志教會，期望化解信仰上的衝突。後來，我決定了去大陸旅行散心。那次悠長假期，我遇上許多人和事，有個女孩戀上我，我卻戀上別人。當時我與一位比我年長三歲的同性朋友搞得關係曖昧，我們睡在同一張床鋪，他容讓我身體上親近他，叫我掉進無結果的苦戀。我不能控制自己不去想念他，甚至借醉去親近他。結果，是他主動拉開二人的距離，使我夢醒，傷心欲絕。對於「愛情上癮」的我來說，選擇似乎只是假象，我一次又一次的選擇「上釣」。一趟東北的旅程中，我遇上一位酒廊歌手，他直接地邀請我到他家裡留宿，好讓他陪我遊玩一番。我心裡有數，內心非常掙扎，最後我還是選擇了離開那個地方。

### 一個生命中的女人

除了選擇「離開同性戀」，我最欣喜的是選擇了與一位好女孩（現在的太太）談戀愛。這段感情在自己還混亂的時候開始，委實有點危險，要不是得到上帝的幫助，誰可確保定會開花結果。拍拖初期，我經歷了很多「無感覺」的痛苦，平常的情侶「拖手」和「接吻」是一件平常的事情，可是對我來說這一切都須全賴上帝的恩賜和女朋友的多番忍耐。我們的婚姻更是上帝的一件奇蹟。我現在枕邊的太太雖然並不是我的救世主，也不是我的醫治者，但是自從九年前我們拍拖開始，我可以嚐受一份成熟的愛，一份不變的鼓勵，真實的親密。在這一條改變的道路上，如果缺失了這位陪伴者，我實在走不下去。

### 改變的路向

我的改變過程是漸進的：由戒除不良性癮，到提升自我形象，發展自己的男子氣概，到建立健康的友誼，到近年來克服「被拒絕」的恐懼與學習承擔……是一條漫長的成長路。在真理之下我找著真愛，我不僅感受上帝的愛，學會自愛，更令人讚嘆的是，可以與同性建立平等相愛，既不畏縮又不依附的關係——真正的「手足情」！

### 尋找真愛

回望舊日歲月，我明白自己一直尋找愛，可惜我用錯了方法，誤以為用「性」去換「愛」。到如今，我領悟到「真愛」在真理當中，沒有了「上帝」，失去「真」、「善」和「美」，餘下的只是慾念和自我，這絕對不是真愛。

# 愛與痛之間

## 我的丈夫愛上男人

晴

我嫁了一位有同性戀掙扎的男人，生命也因著這個選擇掀起了大波浪，平庸的一生變得更燦爛或更黑暗。我見証著生命的蛻變，也嚐受到人生不可改變的無奈。

當我跟他還在曖昧朋友的階段，他已經坦白相告，繼而我才考慮是否跟他談戀愛。回頭看，我當時真的有點無知而低估了這個掙扎對婚姻的影響。天真的我以為他找到我後，享受真愛，一切「壞思想」都會過去，什麼「同性戀」自然也會變成「異性戀」。這個童話般的想法，隨著殘酷的生活經驗，一次又一次地被打破了！

十年的戀愛生活教懂我「放手」。我自以為用自己的溝通本領，可以創建我們的長期熱戀！結婚前，上帝給他戒掉多年「自慰」的壞習慣，作為我們的結婚禮物，我也曾經以為從此天下太平，日日晴天；可惜，婚後他誠實地告訴我，他依然有同性吸引，原來追求男性的肯定，依戀比自己更好的男性，在街頭上、公廁中尚有不可防範的引誘，無日無之，沒完沒了。我十分矛盾，既欣喜他對我坦誠，所以我才得以建立安全感，但卻討厭這根「刺」的「提醒」。憤怒、無奈、失落、煩惱、自愧和內疚都經驗過了，他面對的引誘依然存在。

雖然近年間他在支持小組及很多師傅的幫助下，成長了不少，同性吸引也減少了，我們不得不誠實地面對，(與很多長期病患者一樣)這個「同性吸引」可能一身伴隨。

無奈歸無奈，箇中神的恩典和他的成長是不可以抹殺的。

我認識不少前同性戀者，亦有幸近距離地以第二身經驗生命的蛻變。十年來，我與丈夫共同經歷：一個從長期被情慾綑縛和負面思想中釋放出來的生命，是上帝的恩寵，也是福音的大能。最近一次，當我細聽他講述生命見証時，那一刻的榮耀有點光芒耀眼，心中的欣慰和感動，難以言宣，更可喜的是他生命可以成為其他同路人

說實話，在婚前我心中也有一份恐懼，懷疑「同性戀者」是否可以維持美滿的兩性性生活，所以在誓詞中刻意加上「無論『生活』滿足或貧乏，我們都會用愛心去接受，忍耐等候或自我改變」(我們當時言下之意是「性生活」)。感謝主，到了婚後的第五天，我們一起經歷上帝以大恩覆蓋我們的歷史，兩性之間身心靈的交融是真善美的結合。我相信他也盡力去區分他的「歷史」和「今天」，「同性的感覺」和「現實的兩性關係」，不作比較，不再懷念，故此這份禮物我們可以彼此享受。

# 走過同志路

## 一位男同性戀過來人的期望



川

我們所指的同性戀過來人，實際是一些已悔改，脫離了同性戀生活方式的基督徒。他們定意離開同性戀的誘惑，將生命交託給神。因著信靠神，他們低落的自我形象及同性戀的轄制，逐漸得著改變。

男同性戀過來人一般比較被動、自我、孤獨、需要但又害怕和人(尤其男性)建立親切的朋友關係。部份則和異性相交有如姊妹般，親密、倚賴，卻並非戀愛關係。他們懼怕和男性建立友誼，他們覺得自己比不上對方，既羨慕又恐懼。然而，同性戀過來人就是要面對自身的恐懼，在神裏重新建立健康的人際關係。

### 給弟兄們

因過往的傷害，同性戀過來人對自身作為男性仍然抱著懷疑，他過去的表癥就是用扭曲的方法(如情感倚賴或同性戀行為)來滿足對同性認同的渴求。

等等來判斷他究竟成長了沒有。要知道，成長的果實不一定是婚姻，乃是終生學習靠主；不單是不再受同性戀誘惑的捆綁，乃是全人的靠主成聖。

他性格被動，在教會中很容易成為弟兄姊妹主動「扶持」婚姻的對象。筆者就曾經在弟兄一次又一次親切的「查詢、鼓勵和關心」下，冒險地剖白了自己的苦衷。結果在對方態度霎時的轉變下，再次受傷。

請多參考一些基督教有關同性戀產生及改變的書籍，了解他所面對的，並引薦他進入一些弟兄姊妹們的團體活動中建立人際關係，作他的榜樣，這對患得患失的他將會是極大的鼓舞。

弟兄們，當有弟兄告訴你他同性戀的秘密時，他在矛盾中已掙扎了很久，他可能在向你「求救」。請不要離棄他，也不用感到壓力。你只需要以平常心和他保持一貫的相交模式，這對他已是莫大的接納和治療。請不要套用一般勝過試探的方法來「教導」他，也不要不時用「現在可以開始拍拖了吧？」

如果你發現他開始對你有情感倚賴甚至慾望，你要堅決地表示你不接納這些違背神的行為，但你亦要表示你接納他是神裏的弟兄，是你的朋友。在他同意下，可與教會成熟的基督徒分享，與他同行禱禱，或有需要時轉介到合適的輔導。最重要是保持不變的朋友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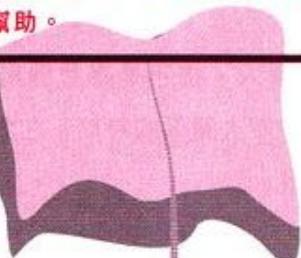
### 給姊妹們

外表成熟又未有女朋友的弟兄，很容易成為未婚姊妹們的婚姻對象。但他實在還有很多成長包袱：他尚在學習更親近主、不再受同性戀轄制、放下自卑；並且正由過往倚賴女性，轉化為平等朋友關係的過程中。然而，很多偏差的期望卻由此而生：他視她為好朋友，她卻視他為發展中的男友。同性戀過來人可能尚未體會那些言行舉止會帶來誤會，他一方面盡吐心聲，一方面卻說姊妹只是他好朋友。但女方既已認定目標，便以為自己女性的愛可以「溶化」弟兄。

姊妹們，當有弟兄告訴妳他同性戀的問題時，他可能只視妳為知己，請不要以為這是拍拖的前奏。請先多了解有關同性戀的問題。妳亦找牧者諮詢，但妳不能取代其他男性對他成長的重要性。妳要了解他面對同性戀試探的態度，亦要格外留意他的倚賴和令人誤會的身體語言。在這過渡期，作為朋友，妳的支持可能會帶來一個很健康的主內弟兄姊妹關係。

### 給基督徒夫婦們

同性戀過來人的成長，普遍地經歷不健全的兩性關係，特別是過往父母的溝通模式，深深地影響著他對兩性親密關係的信任。如果有成熟的基督徒夫婦願意守望同性戀過來人，作他的支持及榜樣，這將會是莫大的幫助。



### 給牧者們

很多同性戀過來人孤寂地尋索一個可棲身的教會。牧者是教會的領袖，他儼如一個父親，是一些同性戀過來人既懼怕又想親近的同性對象。

牧者們，在適當的場合，請帶出主內平等和接納的訊息。在你有限的時間，你未必會與他們建立友誼，但你的不定罪、遮蓋、甚至是間中的關懷，可能是同性戀過來人與父親和好的一個投射，他得到的醫治，你會始料不及。

### 給反對同性戀的基督徒們

在現今同性戀風氣日趨泛濫的年代，為神，為教會，為時下青年，我們一班基督徒必須站起來，勇敢地抗衡這些倡議同性戀的歪曲言論。然而，有些基督徒的激進言論，側重同性戀行為的罪行和污穢，沒有帶來憐憫和改變的出路，只有理論層面的聲討筆伐，卻造成兩極化的對立局面。這樣，爭取公義是一回事，卻徒然加添當中尋求改變者的自卑和旁人對他的戒心。

要知道沒有一個人孩提時候就決意選擇同性戀的。逐漸成長的他，當面對無法解釋的同性戀感覺浮現時，他本來已有點徯徨。在沒有出路的對立下，有些更因此戰兢地走上表面上接納他的同性戀不歸路。

反對同性戀的基督徒們，請記著，我們都是罪人。要知道你的受眾中，有人可能正在暗自垂淚，他們需要的不是繼續定罪，而是在神裏的出路。你豐富的知識，你可建造的橋樑，還有轉介，將成為他們踏出第一步的極大幫助。

### 結語

然而，這裏欲帶出的訊息，是同性戀過來人的改變和成長，是一條漫長的路。他需要在神裏的盼望、他需要聖經真理、他需要積極投入、他更需要你的接納。你願意去了解和明白更多嗎？願我們互勉，在成聖的路上同行。守望同性戀過來人，作他的支持及榜樣，這將會是莫大的幫助。



# 父母如何面對兒女是同性戀者

康貴華

精神科醫生、新造的人協會會長

## 父母常見的反應

當父母發現兒女有同性戀行為時，通常都會十分傷心，也感覺到很「羞家」。一方面怪責自己引致兒女產生同性戀的傾向，另一方面又痛罵兒女不懂自愛，對兒女顯出憤怒和拒絕。當安靜下來，又感不知所措，不知道應如何面對兒女。有父母曾描述，心情就好像面對家中成員突然死亡般，帶來極大哀傷和震撼。若然父母誤以為同性戀是天生不能改變，失落和絕望的情緒會更大。

父母必須正視兒女是同性戀者的現實，有些父母在震驚之餘不敢接受現實，甚至否認或自欺，安慰自己「兒女其實不是同性戀者，只是受到某些可惡的同性戀者滋擾或引誘，不敢拒絕罷了」。因此可能將一切責任推卸到兒女的同性伴侶身上。有些父母關係本來已經惡劣，這情況下更可能會彼此責備，將怒氣發洩在對方身上。

兒女的同性戀行為通常是由母親先發現，因為母親普遍比較細心，花在兒女的時間也較多。有時兒女會承認自己的同性戀傾向，並可能要求母親保守秘密，以免父親知道後大發雷霆。但這嚴守秘密的重擔往往令母親不勝負荷，更可能落入抑鬱之中。另有情況是，父親知道後也未必肯正視兒女的問題，反而抱怨母親將事情誇大，或指責她過分縱容兒女，才有這結果。以為兒女會因著時間，漸漸變回異性戀者。

## 父母當如何面對兒女的同性戀傾向和行為？

1. 父母第一個步驟是要面對自己的情緒，而不是急於改變兒女的性傾向。父母可以找一個不會被騷擾的地方，安靜下來，分辨內心的複雜感受。不要抗拒或壓抑，容讓它們抒發出來、哭出來，壓抑只會令你更忐忑不安。

不需覺得絕望，近期的研究顯示同性戀的傾向是可以改變的。父母要嘗試克制自己的怒氣，同性戀的後天成因因人而異，非常複雜，不應妄下定論，錯怪自己或別人。這不是尋找罪魁禍首的時刻，而是一個考驗家人關係的時刻，在危機當中可能潛伏著一個轉機。

若父母不知所措，應先找一些資源，對同性戀多作了解，以便除去對同性戀的誤解，正確的知識往往是解決問題的先決條件。

2. 按臨床個案的經驗分析，同性戀者的父母關係很是不愉快的。父母間的婚姻關係出問題是同性戀主要後天成因之一，所以父母能否同心，是幫助兒女的重要關鍵。我曾幫過一對父母，因發現兒子的同性戀傾向而積極改善夫婦關係，父親願意花多些時間關心兒子，明白他的掙扎，兒子因父母關係改善而不那麼懼怕與父母相處，進而體諒父親的處境，更進一步接納父親較柔弱的性格。有時候，單靠自己的能力未必能改善關係，父母可能要借助專業輔導的協助。

3. 性傾向並非一朝一夕形成，幼年家庭環境因素及成長經歷足以影響性傾向的發展。雖然性傾向是可以改變，父母卻要謹記，強逼或責備不單不能幫助兒女改變，反而可能將兒女進一步推向同性戀的方向，所謂壓力愈大，反抗也愈大。

父母應先了解兒女的掙扎和困擾，我們曾經接觸過的同性戀者，大部分都經歷過家庭或人際關係上的創傷，性屬身分(Gender Identity)和自我形象的問題。聆聽兒女心聲是關懷的第一步。父母必須強調，父母縱然不認同兒女的同性戀行為，對兒女的接納和愛卻永遠不變，就好像神雖然厭惡罪行，卻愛世上每一個罪人。

下一步是了解兒女同性戀的經歷及現階段的境況，例如是否在拍拖，曾否發生性行為，進行性行為時有沒有預防措施，兒女會否懼怕染上性病或愛滋病，是否願意改變同性戀傾向等等。了解的過程切忌操之過急，要循序漸進，也可能要分幾次傾談。至於由誰來問，則視乎父母之中誰與兒女的關係最好。傾談時父母應盡量克制自己的負面反應，以免阻礙兒女坦誠的分享。

同性戀的掙扎和困擾，是較複雜的心理問題，除了需要父母的愛和體諒外，更需要個人的專業輔導幫助。無論兒女是否願意改變同性戀的性傾向，也可以主動地/她們尋找專業輔導，使他/她對自己的問題和處境，有更深的認識。倘若兒女不願意去找幫助，父母應尊重兒女的選擇，維持

對兒女的關心，不可威脅或強逼兒女接受「改造」。

至於應否告訴另一方少年人的家長他們的同性戀行為，則要視乎情況而定，沒有絕對的答案。我認為若雙方家長非常熟落，將實情告訴對方的家長是合適的，也可以彼此幫助扶持。若雙方不大認識，告訴他們兒女們的行為，可能會令對方誤會是責備他們或他們的兒女。雙方的父母若強迫他們分開也未必奏效，或會將這關係迫成地下情，兒女因此而不再向父母說實話，彼此之關係更惡劣。

## 總結

在幫助同性戀兒女的過程中，父母的同心，愛心忍耐和不離不棄的幫助，是不可缺少的。若兒女偏行己路，我盼望各位父母能效法聖經故事中浪子回頭比喻中的父親（路加福音十五章），一方面尊重兒女的決定，另一方面繼續為兒女祈禱，等待兒女的回轉，並樂意寬恕。父母同時應謹記，即或兒女願意改變性傾向，很多研究都指出，這將會是一個漫長的過程，需要同性戀者多年的努力和堅持，及同性的導師或輔導員持續的引導和幫助，或配合過來人的小組互助支持，才能成功。我深信，父母的愛心，必能感動、改變和醫治兒女的心。

◎ 本文由新造的人協會提供，內容僅供參考，請勿以此為依據。如需進一步了解，請諮詢專業人士。

（由於篇幅關係，各位可到本社網頁觀看詳細版本）

# 關注 同性戀事工的組織介紹

## 「重建整全心性」網絡 (Restoring Sexual Wholeness)

「重建整全心性」網絡主要由一些關注同性戀輔導事工的機構組成，機構包括新造的人協會、香港性文化學會、香港教會更新運動、明光社、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YMCA)、浸會愛群社會服務處—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及青少年愛滋教育中心等。為要共同推動專業同性戀輔導的訓練事工，網絡於2003年2月曾邀請了美國的黃偉康博士及Exodus International五位專業同性戀輔導員來港，與香港的康貴華醫生和葛琳卡博士一起，舉辦三天的Exodus International亞洲交流研討會之「重建整全的心性」，當中包括「同尋『性』象(家長講座)」、「重建整全的心性(Restoring Sexual Wholeness)輔導工作坊—性傾向、性沉溺、性侵犯的關懷」、「關愛同行—了解與關懷(青年講座)」及「掙脫枷鎖(佈道會)」等活動。另將於今年12月再次舉辦重建整全的心性(Restoring Sexual Wholeness)輔導訓練工作坊。

以下由一些關注同性戀的機構介紹本身的工作：

### 新造的人協會 (New Creation Association)

「新造的人」事工是一個以基督教信仰為醫治基礎的事工，目的是要輔助一群在同性戀性傾向上掙扎的人士(包括信徒與非信徒)。參與帶領小組的義工包括教牧、專業心理輔導員、信徒領袖及前同性戀者等。但不會提供專業心理輔導、也不能為所有性困惑問題提供答案。若參加者的需要超過我們所能提供的，可能會被轉介接受專業輔導。當中有兩個小組正在運作：



### 檔案室

「生命更新小組」的目的，是要幫助一群已立下決心希望藉著基督教的信仰，改變同性戀傾向的人士，參加者可以是信徒或非信徒。

「牧養支持小組」的目的，是要為一群在同性戀性傾向上掙扎的人士(包括信徒與非信徒)，提供一個安全的空間，去認識神，明白心性得拯救的出路。

這事工由於人手有限，只能為那些有意改變自己同性戀傾向的人士提供協助。

網址：<http://newcreation.change.to/>

### 浸會愛群社會服務處

### 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浸會愛群社會服務處綜合家庭服務中心以發展健康家庭為重任，並提供全人輔導服務予有需要的人士。這往亦曾協助「重建整全心性」網絡舉辦同性戀工作坊予家長及關心同性戀傾向事工的人士。亦有為受同性戀困惑的人士提供輔導服務，若有需要尋求輔導的人士可致電與本處職員聯絡。

電話：34131512

### 青少年愛滋教育中心(Teen AIDS)

青少年愛滋教育中心曾到各學校、青少年服務中心及教會主領同性戀的講座及工作坊，幫助青少年認識同性戀及如何去面對同性戀者。亦為教牧、老師、社工及家長主領訓練活動，協助他們去認識及關懷同性戀者。總監程翠雲女士亦常被邀請到不同的論壇交流有關意見，以及為一些關注同性戀團體出版的刊物當顧問。另外，我們亦提供一些輔導的服務，有直接找我們的，亦有很多是由教會及社工轉介的，主要幫助一些同性戀者面對性慾的困惑及信仰的掙扎，我們亦有熱線電話提供輔導服務。

網頁：<http://www.teen aids.org.hk>

查詢電話：2870 1222

熱線電話：2554 3399

### 突破輔導中心

突破輔導中心是由一班曾接受心理輔導訓練的基督徒組成，為青少年及他們的家庭提供輔導服務，讓他們突破成長中的障礙。廿世紀的香港青少年在成長中面對很多的挑戰和衝擊，當中包括在性別角色的混淆、性取向的疑惑和同性戀的掙扎。我們知道在同性戀方面有掙扎的年青人是感到孤單和被遺棄，我們願意聆聽和接納他們的掙扎。輔導是一個互動和合作的過程，我們會引導這些年青人主動去面對並以不同的角度接觸個人內心世界並過往成長經歷，一同尋找新的方向和出路。我們在過去一年亦曾主辦「解性之困—如何幫助信徒處理性沉溺及同性戀傾向之困擾」講座，與牧者、導師和基督徒助人者分享心得及探索幫助同性戀者之出路。

查詢及預約：2377 8511

地址：九龍吳松街191號突破中心二樓

服務對象：11-30歲的年青人

### 香港教會更新運動

香港教會更新運動主要為教牧及信徒提供有關認識及輔導同性戀的訓練及工作坊，亦曾經從台灣邀請一些同性戀過來人——厲真妮——來港分享見證，以及舉辦工作坊。另外亦協助舉辦「重建整全心性」大型訓練講座。

網頁：<http://www.hkcrm.org.hk>

### 明光社

曾多次舉辦關懷同性戀講座，以及到各學校、教會及社會服務機構主領認識同性戀的專題講座。另外本社亦印製了大量的《同性戀全面睇》單張及小冊子，免費派給各學校、教會、機構的老師、學生、社工、教牧及家長等，讓更多人可以對同性戀者以及他們的掙扎有一個全面而中肯的了解。

網頁：<http://www.truth-light.org.hk>

### 香港性文化學會

香港性文化學會以基督教價值觀為依歸提倡健全性文化，並關注青少年的成長。

主領各類有關同性戀議題的主日學、講座、研討會及工作坊。更曾在台灣舉行「重尋真「性」」研討會。支援輔導同性戀工作的拓展；又出版書籍作回應；常在報刊中發表文章，以及定期舉行小組研習有關同性戀的議題，以祈禱會聚集信徒作守望及爭戰。

網頁：<http://www.sexculture.org.hk>

### 網頁推介

台灣走出埃及輔導協會

<http://www.rainbow-7.org.tw/>

台灣走出埃及輔導協會是一所為同性戀者提供輔導的基督教機構，它們的網址上有大量同性戀改變的故事，及一些關懷同性戀技巧的文章。

### 明光社

<http://www.truth-light.org.hk>

明光社網頁上有《同性戀全面睇》、「同性戀是甚麼？—給青少年的指引」、「究竟我是不是女同性戀呢？—給年青的女性」、「究竟我是不是男同性戀呢？—給年青的男性」都是以Q&A的形式，對一些有同性戀困惑，又或想更多認識同性戀的人士有幫助。另網頁上亦收集了一些同性戀者改變的故事，以及一些援助機構的聯絡。

另《燭光網絡》以往亦曾推介一些關懷同性戀的網頁，可在以下網址瀏覽

<http://www.truth-light.org.hk/main/link.jsp>

# 珍惜每一票

## —論選舉調查及特刊的影響力

陳燕萍

明光社項目主任(教育及行動)

911這個日子，相信不是美國人的你和我也清楚明白代表什麼；但是今年的912，同樣地對於香港人也有很特別的意義！你當日有去投票嗎？你憑甚麼去投出你神聖的一票呢？對候選人的形象？往績？政治取向？道德立場……

是次地區直選的總投票率為55.63%，比2000年的43.57%高出約12%，可見香港人在現今不理想的管治環境中，期望藉是次選舉，改善政治民生等問題。但是，我們應根據甚麼來投票呢？究竟不同候選人對於不同的社會議題的政見是甚麼呢？

有見及此，不同的團體或教會都在是次選舉前出版了不同的刊物，例如：教導何為比例代表制；分析各候選人對性文化及賭博的政策立場等，讓弟兄姊妹知道每一票都將實質地影響將來的社會環境，所以他們的一票必須經過深思熟慮才作出決定。

**胡志偉牧師**

(香港教會更新運動總幹事)

胡牧師回顧各地選舉，墮胎、環保、反戰或同性婚姻成為選民投票關注之所在，反映選民提出其關注的議題，並要求各候選人有清楚的表態，這才是「代議」的政治文化。在選舉前對不同候選人的意向作收集及分析工作在北美亦非常普遍，他個人評價兩個聯盟是次的工作。

明光社於選舉前出版了《912立法會選舉號外——基督徒的反思》，當中收集了「監察賭風聯盟」及「維護家庭聯盟」的問卷調查結果，分析立法會候選人對同性婚姻及賭風問題的意向，其次也有一些牧者對是次選舉事宜及信徒當如何投票的分享，另外有教會的社關組亦印製一些小冊子載有各候選人名單及一些議員過往的立場。而崇基神學院《教會智囊》亦製作了一「立法會選舉前瞻」，除了分享一些基督徒對選舉的看法外，亦載有各大政黨政綱及解釋比例代表制的運作。以便讓公眾和基督徒於選舉中，作投票參考之用。究竟這些調查及分析對受眾的投票有多大的作用？

我們訪問了一些牧者和學者，他們有以下的分享：

**作是作了中介人的角色，對象是信徒，期望透過課題探討來引起信徒關注及供他們作投票參考之用；他認為我們不要低估基督徒選民的影響力，因為每一票都對選舉結果有一定影響。**此外，他認為是次的調查分析是一個很好的嘗試，除了可供選民作參考之用外，候選人的立場或意向表態亦幫助我們在他們當選後作為施政的監察根據，有利將來的跟進工作。



成名博士

(香港城市大學公共及社會行政學系  
副教授)

成名博士認為類似的選舉分析調查可能有推高投票率的作用。因為，不論支持及反對有關議題的選民，也有機會看到是次的調查分析而積極參與投票，無疑可增加總投票人數；此外，調查亦有助衝擊選民對不同議題的關注，推動及提醒選民記得在912投票。



朱耀明牧師

(香港民主發展網絡主席)

朱耀明牧師認為是次調查能清楚反映教會、教育及社福界人士對有關的議題是非常關注，在社會的層面來看，能清楚表達立場，這是一個好的開始，期望教會在將來對政治問題多作研究。他對是次的問卷調查亦作了一些批評，認為除了有是、否或不作回應供候選人選擇外，可有其他的方法讓候選人表達其意向，因有些議題實在有其複雜性，並不能在三個選擇輕易作出決定。

陳劍雲傳道

(宣道會北角堂傳道人)

宣道會北角堂亦將《912立法會選舉號外——基督徒的反思》派發給弟兄姊妹供他們作為投票的參考之用，其次，他們的社關組亦印製了一本名為《看議員、政黨往績——參與912投票》供弟兄姊妹取閱，議題包括：國家安全23條、SARS調查委員會問題、官員問責制事件及小班教學問題等，當中詳述各議員的動議、發言摘要、修正案及投票記錄等供讀者參考，陳劍雲傳道表示，他們印刷了二千份的小冊子很快便派完，弟兄姊妹的反應非常踴躍，可見他們對候選人意向的關注。其次，他們在小冊子內亦有分析現時香港的政治形勢及投票注意事項等，陳劍雲傳道認為這樣能幫助弟兄姊妹懂得並了解如何投票，也能鼓勵弟兄姊妹參與投票。

總結

香港正逐步走向民主化，而根據1999年香港教會普查統計，香港基督徒平均出席崇拜人數有175,571人，可於社會上發揮一定的公民角色，尤其在一些票數接近的候選人之間，可以起關鍵的作用。教會若可以製作有關選舉的指引，不單可幫助信徒了解各候選人的立場，鼓勵他們積極參與投票，更可激發他們反省信徒於投票時當考慮的信仰元素，有助推動信徒實踐基督徒的公民責任。

# 生理與倫理兼備：

## 與傳媒爭分奪秒的性教育

許惠敏

明光社項目主任（傳媒教育）



### 性教育的迫切性

是次講座由本社總幹事蔡志森解釋教材套出版的來龍去脈開始，他開宗明義指出，現今傳媒往往以「性」作為吸引人的噱頭，以探討「性」的真義和性教育作護身符，推行「性交教育」。他認為在「性禁忌」和「性開放」之間，性教育其實有很大的空間，為免傳媒亂填，實在需要各位關心下一代性文化的人士去填補，絕不可掉以輕心！

明光社推出的教材套正要填補這個空隙。蔡志森強調，性教育不只是生理教育，也是倫理教育，故應有既定立場與價值觀，雖然我們不能強逼學生接受，但應讓他們明白不同的觀點，在發生性行為之前先了解其責任和後果，不是為求一時歡愉而漠視一切，作出令自己後悔或造成長遠不良影響的決定。

### 色情文化的禍害

接著，關啟文博士便開始有關「色情文化」課題的講解，他首先展示了大量中外傳媒的色情資訊，以實例讓參與者了解色情文化滲透大眾傳播媒介的情況，不少例子均令參與者為之側目！事實勝於雄辯，他認為很多內容已接近打正旗號的色情物品，有意無意間將性商品化，暗地裡挑戰傳統性觀念，不單誇大了社會性開放的情況，更將「變態」性行為正常化。

然後，關博士拆解色情文化背後的意識，例如將女性視為性玩物、視鹹濕為正常男士的本性、將男女關係簡化為性交等等；漸漸地，人便淪為慾望的機器，而人生的意義就只為滿足即時的快感。他強調，這些意識正潛移默化地影響著成長中的青少年，一方面鼓動男性不必要的性幻想，間接鼓勵他們沉迷色情物品，窒礙正常德智體群的發展，當性幻想、色情物品也無法滿足其慾望時，便可能採取實際行動，變相造就潛伏的「色狼」。另一方面，亦貶低女性的價值與尊嚴，令她們誤將自己的存在意義，等同於男性的肯定與認同，為取悅她們，不惜啞忍性騷擾行為，更極端者甚至描述女性享受男性的強暴，即所謂強暴迷思(Myth of Rape)的意識。

兩方面的影響相輔相成，只著重性交的男女關係，只以性歡愉與享樂為大前提，忽視向對方的委身與承諾，最終只會摧毀家庭體制的價值基礎，帶來更多單親家庭、離婚、包二奶、婚外情等問題之餘，更令各種青少年問題惡化，整個社會勢將付上沉重的代價。

面對種種問題，他認為老師不能強迫青少年接受自己的一套觀念，但有必要引導學生作多角度反思，絕不能拱手將他們交給傳媒「洗腦」！他建議老師從問題的根源著手，先了解青少年反叛、對性好奇卻缺乏自信等特性，先從基本對人及對自己的尊重入手，分析各種性開放行為的後果，讓學生反省自己如何被強調「自主」的傳媒操縱，再引導其思考人生理想，做個能真正自控人生的自由人。

### 認識及欣賞兩性的差別

談到在性方面的男女之別，一般人會聯想男女生理構造的分別，陳國平博士卻沒有詳細講解男女性器官的構造，而是從男女的遺傳基因及男女性荷爾蒙比例的不同說起，再談到社會文化與成長背景各種因素，如何構成男女心理及生理的差異；同時，他又補充即使在絕對相同的教養下，一些兩性獨有的本質與特性仍是會存在的。

接著，陳博士進一步解釋，兩性在溝通方式、壓力處理與心理需要三方面的分別，他還舉了不少生動的例子以引起共鳴，夫妻間相處的生活鎖事如洗碗、倒垃圾和購物等，以至如投資買賣的決定或面對困境時的應變等實例，都為人津津樂道，不時引發哄堂大笑。即使他舉了不少男女差異的例證，但強調無意為男女強弱作界定，只希望引發大家欣賞彼此的不同，鼓勵兩性發揮獨有本質，互相尊重及彼此配合。

此外，他又透過分析男性的五大需要(包括性滿足、康樂夥伴、具吸引力的配偶、家務上的支持及讚賞)，以及女性的五大需要(包括被愛、傾談、誠實及開放、經濟支持及家庭委身)，讓老師明白向成長中的青少年進行性教育時需要關注的事項，例如男孩子的性慾較易受刺激，著重追求性滿足，而建立他們多方面的興趣及擴闊其生活圈子，可以分散其對性的注意力。女孩子則重視關係，享受被愛的感覺，故在性方面容易為取悅男友而「失守」，老師不妨從關係的建立入手，讓她們感受男女間性關係以外的被愛。

# 子女迷『網』、家長迷惘

## —如何處理子女的上網問題

陳國平博士

臨床心理學家

整理：蘇恆泰

### 回應開放的青少年性文化

10月23日的第二次性教育講座，我們邀得青少年愛滋教育中心總監程翠雲女士，分享有關青少年「婚前性行為」的課題。進入正題之前，資深的性教育工作者程翠雲便先來個「離題」聲明，憑其累積多年來的前線經驗，婚前性行為緣起自青少年錯誤的性觀念，故她大膽地擅自將題目改為「青少年性文化」！

程翠雲點出多個現存於青少年間的性觀念，首先他們迷信愛情套餐觀念，即是戀愛等於做愛，會懷疑沒有行動(即上床)的愛情；他們又會盲目追趕潮流以尋求朋輩認同與優越感，況且拍拖不等於結婚，故也不介意「一腳踏幾船」，甚至交換男女友；即使對方非結婚對象，他們又會矛盾地願為愛付出一切，獻上身體、以身示「愛」、有的甚至會違法、自殘或自殺；他們深信有feel便有愛，並享受身體接觸的體溫、被需要、被接納所產生的安全感，從而衍生但求有feel，不分性別的現象，尤其在社會上有個別團體人士主張人權、性權與情慾自主權的風氣下，變相鼓動青少年嘗試同性戀。

她提醒老師要小心處理，貿然的反對只會被理解為剝奪及侵犯他們的情慾與性慾的自主權，在反叛心的驅使下，可能迫使他們主動去試，帶來反效果，推高青少年感染愛滋病、性病的機會。她建議同區或同鄉學校多合辦工作坊或研討會等，讓老師家長多作交流、互相支援，就青少年各式各樣與性有關的「奇難雜症」共謀對策。

基於上述種種戀愛的迷思，婚前性行為、同居、未婚懷孕與墮胎等問題，在青少年群體間只屬等閒事。據她接觸的個案，不論學校的名氣，不少高中女生都曾經墮胎，分別在於次數多寡；至於同居情況更為複雜，很多家長基於「在家搞勝過外邊搞」的心態，往往不反對子女帶「拖友」返家同居，亦間接助長婚前同居的風氣。

程翠雲急切呼籲師長見機行事，與經常歪曲性觀念的傳媒「鬥快」，趁尚可模造的階段，建立青少年正確的價值觀。師長不妨善用各類有關青少年性觀念的調查，既可帶出愛滋病、性病或墮胎等問題的嚴重性，亦可藉著討論分析，澄清一些錯誤的性觀念，再來一招順水推舟，動之以情，灌輸傳統的價值觀，一舉數得，她深信青少年行為無論如何開放，心底還是渴望真愛與一生一世的婚姻。

說到底，性教育要產生果效，她始終堅持師長樹立榜樣才是最重要！假若青少年在家無寧日的環境下長大，而家長本身的婚姻又問題多多，家長對子女漠不關心，彼此關係惡劣，又怎能說服青年人相信美滿婚姻？更遑論持守性必須發生於婚姻之內的原則！

講座由事先張揚「離題」事件開始，透過講者具體經驗的分享，一個接一個活生生的個案，在接應不暇的提問下結束。相信不管題目是甚麼，對講座的參與者而言，程翠雲寶貴的「實戰」經驗已值回票價！

根據明愛在今年五月一份有關青少年上網習慣的調查顯示，有二至三成的中學生每天花近五小時上網，更加有一成的中學生每天上網十小時。敢問作為家長的你，扣除每天上學、食飯、睡覺的時間，貴子女每天還剩下多少時間與你『溝通』？

青少年過於沉迷上網會帶來很多潛在的風險，如：忽視其他生活責任(做功課、家務)、無故缺課、脾氣較易暴躁、忽視正常社交生活、甚至影響身體健康。因此，家長可使用美國Kimberly Young的青少年迷『網』計算標準來鑑定子女有否迷『網』的問題(見附表)。

家長可透過不同途徑避免子女成為迷『網』型網友，例如將電腦擺放在客廳的當眼處，以便觀察子女的上網情況，而家長更應學好電腦的應用知識，了解時興的網上活動，並抽時間與子女一同上網，將上網變成家庭活動，藉以向子女灌輸正確使用網上服務的方法。此外，家長可在電腦安裝過濾軟件，過濾不良資訊和阻止子女進入特定網站(過濾軟件可在以下網站下載：[www.cyberpatrol.com](http://www.cyberpatrol.com), [www.solidoak.com](http://www.solidoak.com), [www.pearlsw.com](http://www.pearlsw.com), [www.netnanny.com](http://www.netnanny.com))。

互聯網其實是一個教育資源寶庫，讓家長和子女可更易、更快、更方便獲得最新的資訊，但正因為互聯網內充斥著不同資訊，年青人有時未能分辨所接收的資訊有否不妥，更何況青少年將大部份的上網時間投放在網絡遊戲(online game)和ICO上，有些更沉迷於瀏覽色情網站和參與網上博彩，令家長十分擔心。其實互聯網並不是洪水猛獸，只要家長能多抽時間與子女溝通，了解其需要，藉以灌輸正

確的價值觀，這樣互聯網亦可成為家長與子女溝通和改善相處的契機。

請依照你的近況，由1(代表從來沒有)到5(代表經常)，回答以下問題，計算總分。

- 每次上網均會超出預期的時間？
- 因上網而忽視日常生活？(如：洗澡、食飯.....)
- 寧願上網也不願與家人一起？
- 透過網上結識新朋友？
- 因為花太多時間上網而受到父母干預？
- 因為上網而欠交功課？
- 經常守候電腦，目的在取得最新通訊？
- 因為上網而放棄其他活動？
- 拒絕或逃避回答父母有關上網的活動？(隱瞞瀏覽內容和時間)
- 偷偷地上網而不想父母知道？
- 經常獨自在房內上網？
- 收到網友打來的電話？
- 如上網時受干擾，你會表現得很憤怒？
- 上網後感到十分疲倦？
- 即使沒有上網，話題也總離不開網上的活動？
- 每當你被父母指責上網時間太長，便會大發脾氣？
- 對以往的嗜好不再感到興趣？
- 每當被父母限制上網時間，你便會發怒甚或爭吵？
- 寧願在家上網也不願和朋友外出？
- 如未能上網，你的情緒會變得低落或不安？

一般來說，20-26分屬於理智型、27-54分屬於自制型、55分或以上屬於迷『網』型。

附表：美國Kimberly Young的青少年迷『網』計算標準

# 「猥褻」的階梯

## 性騷擾

余國富

明光社項目主任（性教育）

十多年前，「性」公子和「騷擾」姑娘互不相干，各有各生活，很少走在一起。在城中，維持法紀的捕快「非禮罪」任重道遠，肩擔著保護城裡被侵犯的人的安全。但後來，城中人發覺捕快「非禮罪」的能力有限，漏網之魚越來越多，於是急謀對策，從番邦之地請來老外 Sexual Harassment 幫忙幫忙，更由他充當紅娘，撮合了「性」公子和「騷擾」姑娘，合成新生命體「性騷擾」，幫助城市除暴安良，處理捕快「非禮罪」未能處理的情況……

在潮流及大眾傳媒的互為影響下，社會上充斥著猥褻的文化，只要稍加留意，便不難發現這種文化所引伸的舉動或行為，往往都涉及與性有關的嘲諷、玩弄、佔便宜，雖難以非禮入罪，卻是不折不扣的性騷擾行為。甚至有些人因為對性騷擾的無知，在做出某些舉動後被人警告，方才如夢初醒，得悉自己的行為原來或已構成性騷擾。

### 青少年性騷擾的現象

除職業場所外，校園往往成為性騷擾的溫床。比較哄動的，是近年的大學迎新營，常被揭發當中的活動內容淫穢，除了充滿對兩性的歧視和侮辱，更要求參與的新生齊齊創製各種不雅的動作和口號，以示「團體精神」云云。

曾有就讀大專的青年人對我反映，在這些迎新營會裡，一些高年班的學長，常借故在活動中作身體觸碰「抽水」，又在晚上的「吹水」時間裡向新生詢問私人的性問題，令人感到難堪不已。

青少年身處發育階段，對異性充滿好奇心是人之常情，若沒有適當的指導，學習男女間無論在言語及身體上接觸的界限，便分分鐘會「超越黃線」，在不自覺間釀成不快事件。

曾有老師向我表達，現時中學生已不懂得分清異性朋友間的界線。例如有要好的男女同學開始時有一些「打來打去」的身體觸碰，後來漸漸演變至「試驗對方底線」——玩「掀裙子」、猜「內褲顏色」、脫「PE褲」等，起初女方心裡感到不悅，但因不懂表達，又不想破壞彼此的關係，於是採取啞忍接受的方法。豈料越是啞忍，男方便越肆無忌憚，以為女方也樂在其中，最後東窗事發，女方的家長得悉事件，差點要鬧上差館。

### 傳媒文化的影響

正如之前提及，青少年間的文化越趨猥褻，實在與傳媒有莫大關係。只要翻開報紙雜誌，觀看電視電影，便發覺當中無不吹捧名人偶像隨隨便便的關係，以性作笑料的遊戲節目、廣告成為主流，走光照、「鹹豬手」等內容無日無之，叫青少年再難以掌握男女間的道德界線。猥褻文化就如階梯般，青少年走在其上，一步步踏進陷阱而不自知。

### 性騷擾的定義

而究竟性騷擾是甚麼呢？一般而言，性騷擾是指透過不受歡迎或不被接受的方式，去引起別人性方面的注意，或帶有性意識的接觸。

首先，這接觸不一定侷限於身體上，其他如於語言方面：對方已表達不滿，仍不停向對方詢問或談及與性有關的話題（例如：三圍數字、私人的性生活習慣等）；另於非語言行為方面：向對方寄出色情電郵，或一些挑逗性的行為（如在對方耳邊吹氣），都可構成性騷擾。

第二，性騷擾不一定是由男性發動的，女也可以向男作出性騷擾。

第三，同性之間也可有性騷擾，例如以另一位同性的性器官形狀作笑柄。

以上是性騷擾的一些簡介，由於香港有關性騷擾的訴訟仍不多，而性騷擾本身在界定上是有一定的困難，須視乎雙方的關係，當時的場合等等，仍有頗大的空間有待探討，故重要的是讓青少年培養對同性、異性的尊重態度，一方面要懂得細心聆聽和諒解對方，另一方面亦要坦誠說出自己的意願和感受。懂得訂立合乎情理的男女界線。

以下是一個有關性騷擾的工作坊，導師可作參考，幫助同學了解有關議題：

#### 環節一 爭分奪秒 15分鐘

導師預備數張咭紙，每張分別寫上：口、眼、手、衣服、胸部、黃色圖片、色情電郵等。同學分兩人一組，導師每當抽出一張咭紙，例如「眼」，同學間必須鬥快舉手，說出與「眼」有關的性騷擾例子，例如：「某男性經常以淫褻目光，盯著某女性的胸部」。又例如「衣服」，可以是男性經常向女性表示她應穿某類性感衣著，不要浪費身材。注意：「胸部」不一定是「受害者」，如女性以自己的胸部向男性作性暗示，也可構成性騷擾。

#### 環節二 千里追兇 20分鐘

導師預備時下「八卦」雜誌，同學分組從雜誌中，找出一些有不恰當的男女關係，或帶有侮辱性的字眼、照片、報道。同學須指出這些東西有何不恰當，若發生在自己或至親身上會有何感受。

#### 環節三 總結 5分鐘

導師指出男女互相尊重的重要性，並強調青春期期間，男女對性都有好奇，但應以尊重的態度與其他人相處，從正確的途徑（如性教育）獲取知識，而非從別人的身上來滿足好奇心。另亦教導少年人知道處理性騷擾的技巧，學習保護自己。

### 處理性騷擾的技巧

- \* 首先認識了解性騷擾的定義。
- \* 以保護自己為原則。
- \* 不要抱著逃避的態度，以為忍受過後就沒有問題。你越逃避越害怕，對方可能會越得寸進尺地性騷擾你。
- \* 另一方面，亦不要過份敏感。
- \* 清楚表明自己的立場及界線，勇敢地說「不」，讓對方知道你對其言語或行為感到不悅，要他尊重你。
- \* 抽身離開，或利用群眾壓力嚇退性騷擾者。

# 「通識」@ POP SONG

## 你講你「識」佢？

許惠敏

明光社項目主任（傳媒教育）

最近耳畔常傳來「做隻貓做隻狗，不做情人，做隻寵物至少可愛迷人……」短短幾句歌詞，歌者賣力，聽者亦痴醉。若說流行音樂反映一代的精神面貌，恐怕現已由「同人唔同命」的失戀嗟嘆，進化到「人不如狗」的自憐！

由70年代繼續微笑到今日的歌神Sam Hui，跨越80年代紅透半邊天的譚詠麟張國榮；90年代雄霸樂壇的四大天王；到今時今日唱到街知巷聞的Twins，每一年代的經典代表作，都扣人心弦，難怪連提起背誦便呵欠連連的學生哥，哪怕只是哼起一粒音或一句歌詞，便唧唧上口的唱至曲終為止。表面看來，「通通」與流行曲有關的，同學們似乎都透徹「認識」。

處身於媒介四面包抄的世代，與其痴人說夢話，要求青少年與流行音樂「絕交」，倒不如與他們一同穿插於樂壇神話之中，深化他們口講的「認識」，拆解流行音樂與大眾娛樂事業千絲萬縷的關係，擺脫商家的操控！

據金牌娛樂揸fit人黃栢高表示，製作一張基本水準的唱片，製作費至少50萬，宣傳費包括廣告、歌手髮型化裝等，起碼50萬元以上，因此一張唱片成本必定過100萬元！唱片銷量要有1萬5千至2萬張才能歸本。<sup>1</sup>可惜，唱片輕易超越白金(即5萬張)銷量的年代已過，今非昔比，目前逾萬的唱片銷量已值得開香檳慶祝，唱片公司要不虧本，談何容易？

故此，製作唱片只為「生產」人氣偶像，為增加曝光率，歌手會無孔不入地滲透大眾日常生活或娛樂消遣中，無論唱K、下載電話鈴聲、乘搭交通工具，以至日用飲食等，隨手拈來的一首流行曲，少不免也會與其他商品扯上關係，例如某唱片公司與電訊公司合作，旗下多位歌手作代言人、替電訊公司提供資訊(如報告天氣、偶像行蹤等)，並合辦演唱會，互惠互利。無論偶像或流行曲，也不過是唱片公司的「搖錢樹」，為日後拍廣告、拍戲、開concert或登台鋪路吧！

此外，為確保歌曲大熱，談情說愛的「倒模式」K歌，自然是萬無一失的選擇，為切合現代人「錯不在我」或自殘自怨的心態，社會充斥以宣洩為主的慘情之作，卻鮮有勵志、剖白人生哲理的作品。著名填詞人林夕便曾經說過：「現代人發洩的方法，是沉溺在那種慘之上，有時應唱片公司要求，也要寫好慘的歌，譬如容祖兒的「出賣」，用上很毒辣的說話。」<sup>2</sup>歌詞內容提到：「我有冤不必報，我越受害越顯得清高，你二人為隔夜仇內疚最好，別要認錯亂說聲早……看著你與他怎麼早晚不保，比寬恕更高」故事主角有冤不報，不是因為已經寬恕，只為要自顯為清高、要仇人內疚，內心潛藏的仇恨，只期待仇人折墮的一齣好戲上演！詞中暗藏的「毒」，教人心寒！

教育統籌局剛就新高中及高等教育學制改革作公開諮詢，三三四學制的高中課程將通識教育列為核心科目，著重培養學生成為能批判、反思和獨立思考的人；讓他們具備廣闊的知識基礎，能夠理解當今影響他們個人、社會、國家或全球日常生活的問題。作為關心青少年成長

的教育工作者，與同學拆解流行音樂背後的消費文化，以及歌詞所傳遞的價值觀(特別是戀愛觀)，正與教改的大方向不謀而合。筆者設計了一個1小時的工作坊，讓學生1) 醒覺流行曲的「倒模式」製作與商品化現象；2) 了解推銷流行音樂的手法；3) 學習分析流行曲歌詞的信息，以供各位同道人參考。

## 題目：你講你「識」佢？

對象：初中學生

教學建議：

時間	主題/目標	活動
5分鐘	熱身活動 以遊戲引發動機	你講你識我？ 展示八首與商品、電視電影、網劇或電台節目有關的流行曲的歌詞，同學競猜歌名及主唱歌手的名字，以搶答形式進行。
15分鐘	讓同學醒覺流行曲的「倒模式」製作與商品化現象。	Hit歌無限想……(分組活動) 全班分為八組(每組約四至五人)，各組選出一首「噼啪勁靚正」歌曲，以mind map形式聯想與歌曲有直接關係的人、事物，分組匯報。(可將mind map 圖畫在大卡紙上)
20分鐘	讓同學思考流行曲與整體娛樂事業的關係，了解唱片公司如何透過捧紅偶像歌手來賺錢。	「噼啪」勁sell時段(分組活動) 假設同學是唱片公司的金牌經理人，討論在一百萬元的唱片製作費中，運用多少經費作宣傳之用，為「噼啪勁靚正」歌曲，策劃全天候宣傳攻勢，創造樂壇神話。 (可將宣傳計劃以點列方式寫在大卡紙上)
15分鐘	讓同學明白流行歌詞均帶有信息，學習分析歌曲內容，免受不良歌詞所影響。	你講你聽What？ 請同學以配對方式(例如愛情、親情等)，找出流行曲歌詞的主題內容及所傳遞的信息，討論是否認同該首歌曲的主題信息，歌詞內容會否對聽眾造成壞影響。
5分鐘	總結	總結 重申流行音樂只是經包裝的商品，需以理性分析、欣賞，切忌盲目追捧及過份沉迷。

課後延伸活動：

請同學自選一首近期大熱的流行曲，表達對歌曲的欣賞或批評的意見，分析歌詞內容，反思自己或聽眾所受的影響。

參考資料：

- 《兒童不宜》VCD——音樂去派對，香港電台，2002年
- 《全人教育系列——突破傳媒教育教材套II》初階本，突破，2002年6月
- 《全人教育系列——突破傳媒教育教材套II》進階本，突破，2002年6月

註：

- 1. 《太陽報》，2004年3月17日
- 2. 《Jet》月刊，2004年3月，53頁
- 3. 《改革高中及高等教育一對未來的投資》，教育統籌局，2004年10月

# 明光社消息 11·2004

## 活動消息



### 性教育教師講座及性教育教材套示範

感謝神! 三次連續性的性教育講座及教材套示範經已完滿結束，每次皆有接近200位教師出席。如對上述講座內容有興趣，可購買聚會的VCD，訂購表格可於本社網頁下載www.truth-light.org.hk或致電27684204向范小姐索取。

## 活動預告

### 「賭波的禍害及有關的預防教育」課程

本社受教統局委託為中小學舉辦上列課程，11月份的課程將如期於灣仔舉行，12月份的課程尚有名額，適合現職小學校長、教師及學校社工參加，費用全免。報名表可於本社網頁下載。

## 明光社動態

### 為成立「生命及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籌募經費

由此現時辦公室已不敷應用及租約期滿，本社將於05年1月中遷往長沙灣廣場一更大地方，除作為同工辦公之用外，同時成立「生命及倫理教育資源中心」，預計需款港幣26萬元，盼望弟兄姊妹能為新中心及搬遷費奉獻。

## 性神學證書課程

本社於05年2月18日 - 4月15日舉辦八堂的性神學證書課程，對象主要是教牧、教會領袖、神學生、教師及青少年工作者，內容包括當代性思潮、基督教性神學；色情、同性戀等性議題以及牧養、輔導的策略，詳情請留意明光社網頁的消息：www.truth-light.org.hk。

## 課程預告

## 同工消息

余凱欣姊妹於9月16日起上任，擔任設計幹事一職，余姊妹恆常參與宣道會北角堂的聚會。

蘇恒泰弟兄於10月1日起上任，擔任項目主任(賭博監察)一職，蘇弟兄為中華基督教會合一堂九龍堂會友。

以上各項的詳情請參閱本社網頁http://www.truth-light.org.hk

## 主領講座、工作坊及崇拜團體

2004年8月16日 - 10月

## 教會及團體

中國播道會窩打老道山福音堂  
中華基督教會上水堂  
中華基督教閩南三一堂北角堂  
四方福音會大角咀堂  
金巴崙長老會九龍堂  
青年事務委員會  
青衣平安福音堂  
南區基督教教牧同工團契  
浸信宣道會明頌堂  
浸會愛群社會服務處、健群社展情Team

神召會元朗福音中心  
基督教九龍五旬節會暉明堂  
基督教牧鄒教會恩臨堂  
崇真會新聲堂  
循理會昌華堂  
葵盛浸信會  
播道會恩福堂(青少年部)  
觀塘平安福音堂  
觀塘潮語浸信會

**學校**  
中華基督教會基智中學  
中華基督教會基慈小學  
五邑鄧振猷學校  
佛教沈香林紀念中學  
東華三院盧幹庭紀念中學  
保良局莊啟程預科書院  
香港浸會大學  
香港真光中學  
浸信會呂明才中學  
神召會馬理信紀念學校  
培英中學  
陳樹渠紀念中學  
匯基書院  
新生命教育協會平安福音中學  
瑪利譚學校  
澳門永援中學

## 財政收支報告 2004年8-10月

收入	HK\$
奉獻	446,925.20
講座（學校）	15,170.00
講座（其他）	40,037.20
課程	15,455.00
書籍	6,848.00
其他	45,501.00
<b>共收入 569,936.40</b>	

支出	HK\$
<b>非經常性</b>	
經常性	5,267.50
同工薪酬及強積金	180,795.86
<b>共支出 723,502.26</b>	
<b>本期不敷 (\$153,565.86)</b>	

\*\* 上述數字未經核數師覆核，只供參考。\*\*



明光社

董事會：樓曾瑞校長 梁林天慧女士 陳一華牧師 黃世輝傳道 關啟文博士  
顧問團：林海盛牧師 蕭如發牧師 康貴華醫生 楊慶球博士 義務法律顧問：何宋婉真律師 陳家榮律師  
羅秉祥博士 鄧偉棕律師 關德康律師 陳家樂律師 翁偉業先生 范卓輝先生

蕭壽華牧師 關啟文博士 義務法律顧問：何宋婉真律師 陳家榮律師

燭光網絡

督印人：樓曾瑞校長 總編輯：蔡志森 執行編輯：洪子雲  
編委會：陳燕萍 洪子雲 余國富  
設計及製作：余凱欣 承印：有成印刷設計公司  
本刊所有文章，如欲轉載，請與本社聯絡

# 奉獻呼籲

## 生命及倫理教育資源中心 暨辦公室搬遷經費籌募



裝修(間房及電線)	\$80,000
按金	\$60,000
錄影、廣播及音響系統	\$30,000
辦公室電腦添置連軟件(共4套)	\$25,000
電話系統及寬頻	\$15,000
辦公室設備添置	\$8,000
書籍	\$20,000
書架	\$5,000
桌椅	\$8,000
搬遷運輸費	\$5,000
雜費	\$4,000
	\$260,000

我們共需約港幣  
**26萬元**

### 籌款目的：

- 1)成立「生命及倫理教育資源中心」
- 2)提供可容納約100人的訓練地方
- 3)發展現有的事工



鑑於事工的發展，本社現時辦公室已不敷應用，將於05年1月中遷往長沙灣廣場第二期5樓，總面積接近3600呎，除作為同工辦公之用外，同時將預留1800呎成立「生命及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中心除設有與生命及倫理有關的剪報、書籍及教材套外，亦備有影音設備，供學校/團體及各界人士使用，未來亦計劃於中心內舉辦各類教師及教牧培訓課程及講座，推動重視生命及倫理的價值觀。

如果神感動您為資源中心及搬遷費奉獻，請填妥本刊內頁之「捐款回條」即可或將奉獻數目直接存入「明光社」恒生銀行來往戶口：265-271700-001(如需收據，請將銀行存款收據寫上郵寄地址傳真或寄回本社。)

(可以實物或金錢奉獻)